

江苏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苏教助中心〔2024〕4号

关于印发《2024年江苏学生资助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设区市、县（市、区）教育局，各高校，各省属中职学校：

为落实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关于印发2024年学生资助工作要点的通知》要求，现将《2024年江苏学生资助工作要点》函发你单位，请结合实际做好本地本校学生资助工作。

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24年3月29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2024年江苏学生资助工作要点

2024年，江苏省学生资助工作将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苏时“走在前、做示范”的重要指示要求，全面落实国家《2024年学生资助工作要点》和全省学生资助管理人员会议精神，坚持“严”的总基调、发扬“实”的好作风，构建保障与发展并重的一体两翼资助服务体系，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安全友善、资源可及、解决急难愁盼问题的成长环境，从确保“一个不失学”到力争“一个不掉队”。

一、扎实做好保障型资助工作

1. 不折不扣落实资助政策。做好奖助学金发放、学费减免、服兵役资助、助学贷款、学费补偿等各项常规工作，各类政府资助资金均在规定时限内足额发放到位。全面执行《江苏省“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苏政办发〔2022〕56号），保障3-6岁特需幼儿免费教育。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国家助学贷款工作的通知》（苏政办规〔2023〕12号）精神，召开国家助学贷款工作现场会，延续免息及本金延期偿还政策，用好助学贷款代理、风险补偿奖励等经费，探索暑假期间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较多的乡镇设立临时办理点，组织志愿教师、返乡大学生等提供助学贷款申请便民服务。开展港澳及华侨、台湾学生奖学金评审发放工作。继续实施5项省级社会资助项目。

2. 完善各学段政策体系。根据国家出台的各类资助新政策，及时更新资助体系。在部分高校和义务教育学校探索建立特困学生膳食补助制度。鼓励部分地区将中职学校三年级学生纳入国家助学金资助范围。在完善高校应急资助、绿色通道制度基础上，探索在各设区市建立应急资助制度、普通高中入学绿色通道制度，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解决燃眉之急。鼓励各高校不断完善校内资助体系，试点探索家庭经济困难研究生资助制度。借鉴民政部门的做法，推动苏南及部分地区探索与当地消费水平相挂钩的资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推动与各类基金会和慈善组织开展交流合作，强化社会资助及其数据填报工作。

3. 持续提升精准资助水平。全面使用资助申请平台，全面实行“免申即享”，将特困学生事先申请调整为事后确认。全面开展申请学生家访工作，做到先家访后认定。严格执行资助申请、集体评议、合理公示、责任追溯等制度，禁止下达资助指标，确保应助尽助。推动各业务条线教育信息共享，实现更加精准和人性化的无痕资助。继续扩大社保卡“一卡通”应用试点，联合审计等部门要求精准资助出现问题的县区落实信息化管理闭环。探索使用会计系统进行资助经费测算，提质、增效、减负。

4. 加强资助政策宣传教育。把握资助宣传的“三时三面两线”（“三时”指招生时、报到时、毕业时三个关键时点，“三面”指学校、家庭、社会三个层面，“两线”指线上、线下两条主线），切实提高政策知晓度。印发致初中、高中毕业生两封信，联合相关部门发送学生资助公益短信。常态化开展资助政策咨询与投诉、

防诈骗警示教育，健全学生资助舆情监控与应急处置机制。加强与学习强国等主流媒体合作，继续做好年度资助政策和发展报告更新、月度资助简报编写、微信公众号每日发布等，编辑出版发展型资助案例集。

二、积极推进发展型资助育人

5. 发展型资助“六个全覆盖”。一是学生发展支持中心（或学生发展指导中心）全覆盖，各学校落实阵地和人员；二是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访全覆盖，做到普通中小学和幼儿园学生必访，中职学校学生必访（跨设区市招生的可委托或联合家访），高校学生必访（可线上线下相结合），家访过程突出隐私保护、尊严维护、政策宣传和教育关怀；三是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成长奖励制度全覆盖，通过发放奖学金、给予公开表彰，或提供岗位锻炼、研学机会等，奖励每一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四是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成长档案全覆盖，系统生成每一名学生的资助历史，学校记录家庭走访、学生特点、成长奖励等情况；五是重点帮扶对象育人导师配备全覆盖；六是围绕重点帮扶对象的成长开展常态化研讨，实现教育救助服务全覆盖。

6. 科研先行、试点推进。针对不同困境下的发展型资助，组织高校、教科研机构与26个试点市县联合开展10项课题研究。通过3-5年教育实验，培育和总结一批影响学生成长的案例，研制一批管用的政策制度和工作指导手册，争创一批公益捐助项目。将积极参与研究试点的地区和高校确定为省精准资助长效机制改革试点单位。围绕发展型资助重点工作，开展“苏乡永助”系列

活动：一是发展型资助育人优秀案例征集；二是县域先心病免费筛查与救治；三是生涯规划教育优秀案例征集；四是校内外实践（含勤工俭学）或研学优秀方案征集；五是孤困（孤儿、事实无人抚养、留守）儿童关爱优秀项目评选；六是学生资助优秀宣传作品、宣传大使推荐。配合省人大启动资助立法调研工作。

7. 信息化助力发展型资助。探索资助系统与其他各类教育管理系统和数据库相衔接，建立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展监测预警和教育干预机制。一是针对市县，研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成长情况省级大数据平台（一期），汇总各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入学就学、体质健康、心理健康、特殊教育、学业就业以及表彰奖励等情况，分地区绘制发展型资助成效图谱。二是针对高校，组织发展型资助信息化平台建设与应用经验交流会，推动各校技术应用与管理经验分享。三是适时发布简报、通报，对各地各高校发展型资助信息化工作进行推介和督促。四是持续更新省学生资助管理系统，严防安全漏洞，不断提升用户体验。

三、规范管理促进高质量资助

8. 加强专业能力建设。一是强化人员配备，落实全省资助管理人员培训会要求，通过走访约谈、通报考核等方式，推动各高校和苏中、苏北各市县至少配备2名以上专职工作人员。二是强化人员培训。组织国家助学贷款业务培训、资助宣传工作培训、新任职人员培训、信息化操作培训等专项学习活动，编写中小学、幼儿园资助工作操作手册，更新高校资助工作操作手册。各地各高校常态化开展业务培训，确保工作规范无疏漏、业务水平有提

升。三是强化能力锻造。将发展型资助内容纳入2024年度省中小学班主任和心理健康教师基本功大赛，纳入高校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建立省学生资助工作专家资源库，用于支撑各项专业核查与指导。

9. 加强管理与通报考核。一是规范数据填报与应用。严格按照“谁填报谁负责”“谁审核谁负责”的原则，做到资助系统应用“3个100%”和“3个零误差”。充分发挥系统数据在完善政策、测算经费、规范管理等方面的作用。二是建立监测通报制度。建立资助政策知晓率、资金下达完成率和正点率、助学贷款申请率、学校与社会资助落实情况等监测和通报制度，根据需要组织市县、高校开展互查、抽查。加强助学贷款代理、风险补偿奖励等经费的使用管理。三是开展绩效核查。加强资助资金监管，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微调绩效核查内容，建立资助专家与第三方协同核查机制，将绩效核查结果与后续资助资金下达挂钩。对于在完善资助政策方面有务实创新举措的地区或高校，拟颁发资助政策创优奖。四是建立约谈奖惩机制。基于学期资助数据通报、年度绩效核查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对相关地区 and 高校进行约谈，实施奖惩。

10.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一是将2024年作为厅党组联动巡察问题整改年，全面排查各学段在落实资助政策过程中存在的风险点，划出一批资助工作存在明显问题、作风存在薄弱环节的地区和高校，建立负面清单和对账销号制度。二是组织廉政工作案例汇编，在全省资助战线广泛开展警示教育。加大廉洁资助管理和监督力度，严禁闲置沉淀、克扣挪用、虚报冒领、优亲厚友等现

象发生。三是完善家庭经济信息采集指标体系，要求各市县、高校增加对财政供养人员、企业法人代表或高管等人员子女申请资助情况核实。四是将资助申请平台、“一卡通”应用、发展型资助等江苏特色功能建好建强，用全流程信息化管理护航精准资助、廉洁资助。五是加强与纪检、监审、督导等部门的政策沟通与工作协调，协同构建资助资金安全防护体系。